

国际社会支持我在南海问题立场表示——

单方面强制国际仲裁做法不可取

本报讯 连日来,菲律宾“自导自演”的南海仲裁案引发国际社会广泛关注。多国政党、政府和官员、专家学者表示,支持中国政府不接受、不参与的立场,希望当事国通过双边谈判协商解决争议,不支持域外国家背后操纵、干预南海问题的行为。

南非共产党总书记恩齐曼迪表示,南非共产党对于南海形势的发展,以及国际上出现将南海形势政治化这一令人担心的动向深表关切。南非共产党敦促南海问题直接当事国通过谈判协商方式和平解决有关争议,不让域外国家通过制造或加剧冲突来推进其战略的图谋得逞。南非共产党呼吁南海直接当事国在尊重国际法的基础上,维护南海及地区和平与稳定。

柬埔寨外交部7月9日发表声明,再次重申柬埔寨不支持国际仲裁法庭即将就南海问题做出裁决这一立场。声明称,菲律宾的诉求是请求常设仲裁法庭解决其与中国之间的争议,这一程序并非关乎全体东盟成员国。柬埔寨将不参与表达任何有关常设仲裁法庭就菲中南海争议所做裁决的共同立场。

柬埔寨首相洪森6月曾就南海问题表态称,不支持即将公布的南海仲裁案裁决,呼吁有关国家和平解决问题,要求域外国家停止干预南海问题,并呼吁相关国家及关注南海问题的国家停止在地区和国际会议上将该问题作为交易筹码或以此相要挟,因为这已导致近年来的地区和国际会议陷入分裂。柬埔寨人民党反对任何由东盟发表的支持常设

仲裁法庭就南海争端所做裁定的声明,某些域外国家在法庭作出裁定之前就开始幕后操纵、迫使东盟国家作出该声明,人民党视之为“政治阴谋”。

塞内加尔外长恩迪亚耶也公开表示,塞内加尔支持中国和菲律宾通过对话协商解决争议,维护南海的和平与安全。中菲此前曾就谈判解决南海争议达成共识。塞内加尔呼吁有关国家遵守共识,通过对话协商解决争议,维护南海和平与安全。

印尼国防部长里亚扎尔德·里亚库杜在接受《经济日报》记者专访时表示,海洋安全对促进地区乃至全球经济稳定和发展至关重要,印尼不希望诸如南海问题这类长期未能妥善解决的问题演变成公开的矛盾或对抗。解决南海问题需要各方共同努力,需要各方在遵守联合国相关法律的前提下进一步释放善意、加强对话,求同存异解决争端,在不断扩大共识的同时加快消除分歧。他认为,公开、透明的对话是解决南海问题的重中之重。

韩国外国语大学全球安全合作中心主任、中国问题专家黄载皓日前在接受《经济日报》记者专访时表示,中国一直以来不参与仲裁、不接受仲裁结果的立场是有依据的,是菲律宾和越南首先挑起了事端。根本上讲,中国是最迫切需要保障南海航行自由的国家,因此中国没有理由破坏此前相对安稳的局面。他认为,仅依靠国际仲裁并不能解决所有问题,在这种情况下必须通过国际政治来化解。强制的仲裁结果对于中国和菲律宾都没有好

处,当事国之间直接对话协商才是正确的解决途径,军事冲突是解决问题过程中必须首先避免的方式。保障南海航行自由,和平解决争端是韩国坚持的基本原则,韩国不希望看到南海局势出现紧张。

美国《国家利益》杂志日前刊载文章指出,美国不断拉拢亚洲国家孤立中国,但是那些试图孤立中国的域外国家最终会断了自己的后路。这篇文章为《美中印日在南海走向摊牌?》的文章中称,最近几个月南海军事活动持续增加,这只会加剧该地区的紧张局势,无利于解决问题。解除对南海地区的军事化理应是所有利益相关者的目标。要实现这个目标,中国应该澄清其在南海地区的权利主张;日本和印度应该克制在该地区的行动;美国应该停止现有的海军活动,包括停止具有挑衅意味的南海自由巡航。总之,这些南海地区的博弈者都应该停止目前的军事行动,以免该地区产生更为严重的冲突。

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澳中关系研究院主席黄向墨在澳最大的财经报纸《金融评论报》上发表文章指出,澳大利亚明智地选择了抵制来自美国的压力,迄今没有加入在中国和菲律宾有领土争议的岛屿附近海域巡航。他认为,澳大利亚在南海问题上应该三思而后行。不假思索的过激反应只能使问题复杂化并带来严重后果。澳不介入中菲主权纠纷,不参与美国巡航是一个正确的决定。

(综合本报记者 蔡淳 郭凯 田原 杨明 张伟 翁东辉报道)

最近,中国坚决反对菲律宾单方面提起“南海仲裁”的立场,得到许多国家和国际组织的理解与支持。不少专家都认为,“南海仲裁”开了很坏的先例,不仅不利于和平解决争端,还会进一步激化紧张局势,理应受到一切主持正义的国家和人民的共同抵制。

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干涉内政、和平解决争端等,是处理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时代再怎么变化,这些基本准则都不能变。变了就丢了根本,伤了筋骨。国际仲裁是解决部分国际争端的重要方式之一,但如果违反这些基本准则、违反国际法,不合程序,甚至混淆是非,就只会让世界乱套。在“南海仲裁”问题上,就是这样。

中国最早发现和命名南海诸岛,最早开发利用南海诸岛,最早对南海诸岛实施行政管辖。南海诸岛及其附近海域,是老祖宗留给我们的领土,中国对其拥有无可争辩的主权。菲律宾一意孤行,单方面请求提起并推进南海仲裁案,妄图通过第三方非法仲裁把别人家的“院子”据为已有,其实质是打着“国际法”的“幌子”侵犯一国主权和领土完整。可以想象,如果这种“仲裁”得逞,那就麻烦了,不管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大国还是小国,其领土都将随时面临被“仲裁”给其他国家的可能。

还要看到,根据国际法精神,如果没有获得争端当事国明确同意,仲裁庭不能够处理相关仲裁。在领土主权和海洋划界问题上,中国从来不接受任何诉诸第三方的争端解决方式,不接受任何强加于中国的争端解决方案。领土主权问题不属于《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调整范围。对于海洋划界争议,中国已于2006年根据《公约》作出排除性声明,将涉及海洋划界等方面的争议排除在《公约》规定的第三方争端解决程序之外。中菲两国从未就菲律宾所提仲裁事项进行过谈判,菲律宾“一厢情愿”地推进“仲裁”,扭曲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宗旨,完全违背了法治精神。

在“南海仲裁”闹剧中,还有一些大国远隔重洋对南海问题说三道四,支持所谓的“仲裁”,公然违背了在领土主权争议问题上不持立场的承诺。要使南海问题降温,当务之急是立刻停止推进仲裁程序的错误举动,回到通过双边谈判解决中菲在南海的有关争议的正确道路上来。只有双方面对面谈判,才能真正解决南海争端,任何其他力量参与都只能使问题变得更加复杂而难以解决。有关大国应遵守国际法,明辨是非,尊重事实,尊重各国主权和领土完整,不要开历史的“倒车”。否则,“机关算尽”终将“一场空”。

本报评论员

(上接第一版)

二、坚持顶层设计,谋划绿色发展

“路线图”

湖南制定的《长株潭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确立了在全国率先建成两型社会示范区的目标,明确了分“三个阶段”推进的步骤,提出了实行“十大体制机制创新”和探索“六条新路子”的任务;《长株潭城市群区域规划(2008-2020)》,在试验区8448平方公里的核心区划定46%的禁止开发面积;《长株潭城市群生态绿心地区总体规划》,将长株潭三市结合部522.87平方公里区域划定为生态绿心,禁止和限制开发区面积高达89%;省人大颁布的《长株潭城市群区域规划条例》,是全国第一个为两型社会建设保驾护航的地方性法规。一系列方案,推动两型社会建设由长株潭试验区向全省拓展,由“盆景”向“花园”转变。

2010年8月,湖南省委、省政府提出“以建设两型社会作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方向和目标,以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信息化为基本途径,率先建成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争做科学发展排头兵”,对全省两型社会建设进一步作出了全面部署。2012年4月,湖南省委、省政府颁布实施《绿色湖南建设纲要》,覆盖全省的绿色战略规划体系与推进机制全面形成。

建设生态文明,事关人民福祉和民族未来。2015年11月,湖南“十三五”规划纲要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更高位置,将推进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城镇化、信息化、绿色化“五化同步”作为发展路径,提出了加快绿色城市与智慧城市建设、提升绿色制造水平、发展绿色现代化农业等战略任务,明确要求“到2020年,全面完成长株潭两型试验区第三阶段任务,两型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走在全国前列”。为了落实“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要求,围绕“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率先出台全国首个省级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明确到2020年,初步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2016年5月12日,在森林覆盖率达67.7%的“林中之城”郴州,徐守盛指出,绿色发展并不是简单地等同于绿化,而是发展理念、发展方式、发展模式上的重大变革,绿色是导向、是路径,发展是根本、是目标,只有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绿色发展,才能打开“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相得益彰、共建共生的发展新局面。

三、坚持先行先试,下好绿色改革“先手棋”

先行先试权,是长株潭两型社会建设最大的政策。为放大这一政策效应,湖南抓住绿色改革这一“牛鼻子”,以挂“高速挡”的劲头来抓改革,努力破解体制机制瓶颈制约,以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排污权交易、生态补偿、工业准入退出提升、政府两型采购等为重点的十大改革取得明显进展,绿色改革成为绿色发展的强劲引擎。

创新市场化环境保护与治理机制,使生态价值“更高”。“谁多消耗、谁多买单”,2012年2月,长沙率先打破“一刀切”水费模式,全面推行阶梯水价,7月,居民生活用电试行阶梯电价,12月,长株潭三市试行居民阶梯电价;“多排污就得多花钱”,用市场之手引导节能减排。2011年长株潭试点,2014年扩展到湘江流域八市所有工业企业,并先后批复成立省交易中心和9个交易所,累计实施市场交易近1000次,收缴排污权有偿使用费、交易金额均过亿元;启动水资源使用权确权登记和水权交易试点,株洲等地把城镇“清污权”推向市场,长沙磁悬浮轨道交通进入全国PPP试点,湘潭采取PPP模式组建竹埠港治理公司;出台《湘江流域生态补偿(水质水量奖罚)暂行办法》,上游超标排放或环境责任事故对下游赔偿,下游对上游水质优于目标值补偿。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变“要我保护”为“我要保护”,绿水青山成为老百姓的幸福靠山。

创新产业进退与土地管理机制,使资源环境“更优”。实行严格的产业准入,近年先后否决达不到节能环保要求的项目500多个;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对高耗能高污染企业实行差别电价、惩罚性电价,666家差别电价政策企业在654家实现关停并转和产业技术升级,74家惩罚性电价企业中28家技改后达标、3家关停转产;强化两型需求导向,“十二五”全省两型采购超过

献给绿色的赞歌

4800亿元,拉动9600亿元社会需求;创新土地管理机制,成功探索出农民安置、城市建设、开发园区、新农村建设、道路建设等节地模式。

创新政绩考评与责任追究机制,使环保责任“更重”。2013年8月,湖南省组织工作会议疾呼:“要以科学发展论英雄,但不能简单以GDP增长定升迁。”全省根据39个具体指标的评价体系,在长株潭试验区率先试行绿色GDP评价;“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在全省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两大考评体系中占比均在30%以上,在全国率先发布两型社会建设年度综合“成绩单”;在全国率先出台《湖南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试行)》和《湖南省重大环境问题(事件)责任追究办法(试行)》,明确党政同责为核心的涵盖政府、企业、公众“三位一体”的环保“责任清单”。同时,还率先对湘江流域各级政府“一把手”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四、坚持两型惠民,展开绿色治理“攻坚战”

2014年6月,徐守盛号召全省“向污染宣战”,打好以湘江为重点的重金属污染防治攻坚战,消除水污染的“心腹之患”;打好以长株潭为重点的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消除大气污染的“心肺之患”;打好以土地污染防治为重点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攻坚战,消除土壤污染的“心头之患”。

围绕水更清,打好水污染防治战。大力实施湘江保护与治理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专门颁布《〈湖南省湘江保护条例〉实施方案》,将湘江污染防治工作逐年逐级分解下达到湘江流域各县市区政府和省直相关部门,湘江流域八市市长向省长递交责任状。开展湘江两岸工业污染场地、遗留废渣、企业环保设施改造、城镇污水截流和规模畜禽退出等重点污染治理,累计实施重点治理项目1422个,淘汰关闭涉重金属污染企业1018家。五大重点区域实行“一区一策”综合整治。湘江干流500米以内年出栏300头以上规模养殖及4558口养殖网箱全部退出,17个县市区明确规模养殖“三区”划定方案。加强湖泊和重点水源保护。通过治理,长株潭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100%,湘江流域重金属平均浓度逐年下降,湘江干流水质连续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全省主要江河Ⅲ类以上水质达到96.9%。

围绕天更蓝,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战。构建联防联控机制。制定长株潭城市群大气污染特护期联动响应工作机制。实施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重污染天气预警预报,PM_{2.5}实时监测和数据覆盖全省14个市州;强化排放源头治理。开展城市建筑和道路扬尘治理及燃煤锅炉、餐饮油烟整治。推进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工作,仅2014年就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17.1万台;大力加强绿化增绿。在长株潭三市结合部创造性地设立绿心地区。围绕湘江两岸的绿化和美化,建成长约130公里的湘江风光带;持续不断加强全省林业建设,森林覆盖率提高到59.7%,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30多个百分点。长株潭三市及全省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比例大幅提升,2015年全省无严重污染天气,14个城市空气质量平均达标天数为284.3天,占比77.9%,与2014年相比,长株潭及岳阳、常德、张家界等6个环保重点城市空气质量平均达标天数比例上升8.1%。

围绕地更净,打好土壤污染防治战。完成洞庭湖区、衡阳盆地、湘江流域南部等8.75万平方公里地区调查采样,继2014年在长株潭重点区域开展170万亩重金属污染耕地的治理和种植结构调整试点的基础上,2015年将试点区域周边43.15万亩插花丘块和湘江流域60.86万亩耕地纳入试点范围;加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衡阳、湘潭、郴州等市以地方政府投融资公司为平台,2013年以来在全国率先发行67亿元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债券,带动近200亿元投资;探索出“分户减量、分散处理”和“以县为主、市级补贴、镇村分担、农民自治”模式,被誉为“农村生活方式的一次深刻变革”。2015年,湖南被确定为全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唯一试点省份。

五、坚持科技支撑,开创绿色转型新格局

湖南人深深懂得,要解决能源短缺、雾霾、重金属污染、水污染等资源环境问题,只有坚持科技支撑,才能开创绿色转型新格局。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对湖南的深情叮嘱时刻回响在湖湘儿女的耳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正在孕育兴起,企业要抓住机遇,不断推进科技创新、管理创新、产品创新、市场创新、品牌创新”“以自主创新引领带动,坚持在发展中促转变,在转变中谋发展”“要充分发挥高校人才荟萃、学科齐全、思想活跃、基础雄厚的优势,面向经济建设主战场,面向民生建设大领域,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努力形成更多更先进的创新成果”。在学习贯彻总书记重要讲话中,湖湘儿女思想上形成一条心、行动中形成一盘棋:依靠全国第27位的人均可支配财力和全国第17位的政府研发投入,取得了全国第5位的国家级科技奖项、第8位的创新绩效和第10位的综合创新能力,2015年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3.2%,创造了全国瞩目的“自主创新湖南现象”。一大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原创性科技成果的推广和在全国首创的政府两型采购有力地推进了生产与生活方式的绿色转型。

加强自主创新,让产业绿起来。世界上运算速度最快的天河二号超级计算机、世界大面积亩产最高的超级杂交稻、世界运行速度最快列车的牵引电传动系统、世界最大功率六轴电力机车……一系列世界领先、国内第一的重大创新成果在湖南呈井喷式涌现,填补了空白,惊艳了世界。科技创新让企业和产业发展插上了“腾飞的翅膀”,长沙工程机械、株洲轨道交通、湘潭矿山装备等产业集群依托核心关键技术,成为国内乃至全球同行业的佼佼者。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光伏装备、风电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规模不断壮大,其中环保产值达1600亿元,位列湖南战略性新兴产业前三。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年均增长率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前列;通过推广减排技术和设备,企业清洁生产水平明显提升。“十二五”时期,全省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用电量分别下降15.4%和21.9%,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12.6%。

开发推广“物尽其用”技术,让资源利用效率高起来。长沙市通过推广餐厨垃圾生物处理技术,目前日均收集处理餐厨废弃物330吨,从中提炼生物柴油,大中型餐馆餐厨废弃物有效收集率超过90%。株洲市采用先进的机械炉排炉焚烧技术工艺,日处理生活垃圾1500吨,年可节约标煤30多万吨。在推进垃圾“资源化”的同时,积极完善城市矿产回收体系,汨罗循环经济工业园成为全国首批30个城市矿产示范建设基地之一;研发推广生物制剂处理重金属废水技术,仅株洲冶炼厂每年就可回收25吨重

金属。固体废物梯级利用产业链关键技术的研发推广,使株洲清水塘几十年积累的巨量废渣有望在5年内全部利用,再制造技术的研发推广使湖南再制造产业不断发展壮大,长沙市获批国家再制造产业示范基地。

开发推广综合治污技术,让城乡环境美起来。针对火电、钢铁、水泥等重点排放行业,启动大气治理重点项目,全面推广普及先进脱硫脱硝除尘技术。针对公共交通大气污染问题,推广绿色公共交通技术,长沙地铁2号线成为全国首个绿色地铁样板,长株潭城区出租车已全部置换为天然气或油气双燃料车;重点推广大型沼气利用工程、沼液沼渣利用处置、有机肥生产等技术,年产沼气9.2亿立方米,可节约标准煤66万吨,节约薪柴330多万吨,相当于封山育林800多万亩;重点推广有色金属冶炼废水分级回用集成、电化学深度处理、重金属废渣资源化再利用等技术,工矿区废水治理得到强化,土壤修复全面推开,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

六、全民参与、共建共享

这是一场示范普及、绿色共建的“大合唱”。在推进两型社会建设中,湖南注重将两型标准化、具体化、普及化,打造出一个个可见、易学的两型样本,激发每个社会主体参与两型建设的积极性,成功把原本“高大上”的工作变成群众喜闻乐见的身边事,形成了全民参与、共建共享的良好格局——

制定标准,使两型创建行有所依。紧紧围绕“建设一个什么样的两型社会”“怎样建设两型社会”,制定了16个两型标准、23个节能减排标准、43项两型地方标准,将生产、生活领域中的资源环境因素,细化成评价细则和标准,成为实践的度量衡。

树立标杆,使两型创建学有榜样。高度重视两型社会建设各领域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培育一系列鲜活的范本,引导全社会学习两型、践行两型、建设两型。

宣传普及,使两型建设遍及城乡。着眼于价值观念与行为习惯的培养,从娃娃抓起,培育两型社会建设的基础力量;以社区和家庭为重点,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开展多媒体宣传,提高绿色文化普及程度,大力传播“两型为人人,人人可两型”的理念,在全社会厚植两型文化。

今年年初,习近平总书记在“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振聋发聩:“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洞庭湖历来是长江流域的“生态之肾”,也是全国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湖南正努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突出“生态文明建设”主题,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导向。徐守盛告诫全省:“青山绿水是大自然对湖南的馈赠。巩固绿色优势,留住绿色福利,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

湖南绿色发展时代已经来临。站在岳麓山下的长沙橘子洲大桥上,凭栏望去,桥上车来车往,桥下百舸争流,一种充满生机的绿色脉动,和着湘江古老而年轻的涛声,伴随“五化同步”的前进脚步,一浪一浪地扩展,奔向洞庭,奔向长江……

探索绿色发展新路径

本报评论员

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是党中央提出的一项重大战略决策,对推动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具有重要意义。8年前,长株潭城市群成为全国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后,坚持以绿色规划为引领、绿色改革为动力、绿色治理为重点、绿色转型为目标、绿色共建为依托,主动作为、先行先试、成果斐然。当地发展状态、产业业态、经济质态、环境生态以及干部群众心态都发生了积极变化,初步探索出一条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双赢的绿色发展之路。

仔细研究,湖南推动绿色发展的基本经验值得借鉴。一是打破观念束缚,自觉摒弃速度情结,不简单以国民生产总值增长论英雄,更不以牺牲绿水青山来换取短期利益,坚持以绿色发展理念指导发展实践;

二是注重发展实效,将能否为群众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作为检验工作成效的关键,努力使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生活质量的增长点,让群众真正分享到发展红利、绿色福利;三是紧抓关键环节,着力打造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双轮驱动,将这次涉及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思维方式和价值观念的革命性变革落实到实处,使两型社会建设成为强劲的发展引擎和经济增长新动能。

湖南还积极动员全社会参与,增强人民群众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营造爱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和社会氛围,使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逐步成为人们的自觉行动和生活习惯,形成两型社会建设的“大合唱”,为推动绿色发展凝聚了更为深厚的内生动力。